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 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合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3 年 9 月 13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方合英先生（董事長）、劉成先生（行長）及郭黨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強先生、黃芳女士及王彥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廖子彬先生及周伯文先生。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3-06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二级资本债券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8年9月1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详情请参见本行2018年9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本期债券在第5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本行有权在2023年9月13日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本行已行使赎回权，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3日